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海航投资

公告编号：2018-046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海航投资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1、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公司经营决策科学、合理，重大项目投资程序合法，建立了较为完善地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关于公司财务及审计报告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有关业务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工作严格执行国家会计政策、制度和规定，认真按照财务制度、会计准则及时、准确地进行财务核算，依法公开披露财务信息；公司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3、关于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和出售资产的交易定价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未发生内幕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4、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6、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名单，并按规定及时向证券监管部门报备相关信息。

7、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将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将此报告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会议将此预案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并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该报告将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 2017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址 www.cninfo.com.cn)。

(五)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本公司今日公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科目进行修订，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1）。

(四)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了监事王艳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工作原因，王艳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的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艳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上述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王艳女士仍将履行监事的职责。

公司对王艳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治理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推荐，王金琳女士为公司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王金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王金琳女士简历

1988 年出生，硕士学历。历任贝克麦坚时国际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顾问，海航航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法律事务业务经理，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法律事务中心业务主管。现任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室监察经理。拟任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金琳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